

广东省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广东欧亚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环建表〔2012〕525号

广东欧亚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报来的《广东欧亚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对原材料进行技改，取消使用油墨（聚酯），增加水性油墨 2.13 吨/年作生产原材料。

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同意在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国家健康科技产业基地雅柏南路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确定的选址（选址中心位于东经 113° 30' 19.91''，北纬 22° 33' 41.47''）建设该项目。

二、你司原用地面积 82212.3 平方米，建筑面积 47113.96 平方米；技改后用地面积与建筑面积均不变。

你司原从事铝质喷雾罐、铝瓶生产（不含电镀、阳极氧化、酸洗或磷化工艺），原年产铝质喷雾罐 2.6 亿个、铝瓶 1 亿个；你司技改后生产产品及产量均不变。

你司技改前后主要以附件 1（技改前后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列出的物料作生产原材料。你司技改前后主要设有附件 2（技改前后主要生产设备列表）列出的生产设备。

你司原设立的生产工艺流程为：铝块→炒片机→提升机→冲压→修边→洗罐→内涂→烘干→底涂→烘干→印刷→烘干→上光→烘干→收颈→外观检验→包装→终检→进仓。技改后生产工艺

广东省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流程不变。

该项目必须选用较先进的生产设备及工艺，不得采用落后的、属淘汰类的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并应采用清洁生产技术。

三、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你司原营运期产生生产过程清洗废水 92 吨/日（27600 吨/年），生活污水 55.1 吨/日（16530 吨/年）；你司技改后营运期生产过程清洗废水及生活污水产生量均不变。你司须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生产过程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排水管道。生产过程清洗废水的收集、排放必须明渠设置；生产过程清洗废水排放口须按规范设置。生产过程清洗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该项目若不能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则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在确保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前提下，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四、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你司技改前后均不应排放苯、甲苯、二甲苯、铅或汞。你司技改前营运期排放喷涂、印刷、上光工序有机废气（污染物为 VOCs），烘干工序有机废气（污染物为 VOCs），炒片机、提升机运行过程粉尘，食堂厨房油烟。

准许你司技改后营运期总产生内涂、底涂及相应烘干工序有机废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印刷、上光及相应烘干工序有机废气（污染物为 VOCs），炒片机、提升机运行过程粉尘，食堂厨房油烟。你须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废气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可以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内涂、

广东省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底涂及相应烘干工序有机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印刷、上光及相应烘干工序有机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第II时段)。炒片机、提升机运行过程粉尘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食堂厨房油烟污染物排放参照《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执行。

五、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你司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六、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你司技改后营运期产生废水治理污泥(生产过程清洗废水治理产生的污泥)、废油墨桶、废油墨罐、废弃印版等危险废物。你司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将危险废物分类并委托给具备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机构处置,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或处理。该项目应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场所须符合防渗、防雨、防洪、防晒、防风等要求,危险废物须以容器或防漏包装物盛装放置于临时贮存场所内,并及时转移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及时集中送往垃圾收集站,禁止乱堆乱放垃圾的行为,杜绝固体废物二次污染。

七、你司必须在满足环境质量要求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你司技改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不变,你司生产废水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不得大于2.484吨/年,生产废水氨氮排放总量不得大于0.276吨/年。

广东省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八、该项目须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所确定的选址、生产原辅材料、设备、工艺、规模进行建设及生产，并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违反上述规定属严重的违法行为，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九、该项目须落实下列治理内容，配套环保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在竣工后向我局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才准许投产：

（一）食堂厨房油烟治理；内涂、底涂及相应烘干工序有机废气，印刷、上光及相应烘干工序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

（二）废水治理污泥（生产过程清洗废水治理产生的污泥）、废油墨桶、废油墨罐、废弃印版等危险废物分类并委托给具备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机构处置。

十、其他环保事项须按我局原审批文件（中环建表审字〔2004〕00491号、中环建表〔2007〕0955号、中环建登〔2008〕06135号、中环建登〔2009〕00442号、中环建表〔2009〕0549号、中环建表〔2011〕0519号）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件执行。

附件：

- 1、技改前后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
- 2、技改前后主要生产设备列表



广东省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附件 1:

技改前后主要生产原材料列表

原材料名称	技改前年用量	技改后年用量	增减量
铝块	5300 吨	5300 吨	0
内涂料 (环氧酚醛树脂)	7.15 吨	7.15 吨	0
油墨 (聚酯)	2.13 吨	0	-2.13 吨
硅酸钠	8 吨	8 吨	0
光油	12.6 吨	12.6 吨	0
洗版液 (矿物油)	0.1 吨	0.1 吨	0
洗版液稀释剂 (矿物油)	1.5 吨	1.5 吨	0
底涂料	6.35 吨	6.35 吨	0
炒片膏	0.05 吨	0.05 吨	0
水性油墨	0	2.13 吨	+2.13 吨

附件 2:

技改前后主要生产设备列表

设备名称	技改前数量	技改后数量	增减量
铝质喷雾罐生产线 (每条铝质喷雾罐生产线主要由1台铝块提升机、1台冲压机、1台修边机、1台洗罐机、1台内涂机、1个内涂烘炉、1个储存架、1台底涂机、1台底色烘炉、1台九色印刷机、1个印刷烘炉、1台上光机、1个上光烘炉、1台收颈机、1台后端洗罐机、1台测漏机组成)	10 条	10 条	0
全自动铝瓶生产线 (每条全自动铝瓶生产线主要由1台炒片机、1台提升机、1台冲压机、1台修边机、1台洗罐机、1台内涂机、1台内涂烘机、1台底涂机、1个底色烘炉、1台印刷机、1个印刷烘炉、1台上光机、1个上光烘炉、1台收颈机、1台后端洗罐机、1台测漏机组成)	2 条	2 条	0
SA-37A 螺杆空气压缩机	6 台	6 台	0
HM37A 螺杆空气压缩机	6 台	6 台	0